**承诺书**

我单位在（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报名及资审材料中，将遵循“公开、公正、公平，诚实信用”原则，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提交的资审材料均为本单位拥有，均真实、有效、合法。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备此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我单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报名时间截止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四、我单位不以他人名义报名参加或其他方式弄虚作假；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谋求不正当照顾；与贵单位或其相关人员无利害关系。

五、我单位不与其他参与此项目的其他报名单位相互串通，不排挤其他报名单位的公平竞争，不损害贵单位合法权益。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报名及资审活动。

六、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报名及资审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单位纪检监察室举报（举报电话：87788210）。

我单位及其相关人员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被取消参与资格、列入黑名单，以及依法依规做出的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罚。

承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